证券代码：603317　　证券简称：天味食品　　公告编号：2023-042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 2 月修订）》和其他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2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注册资本的变更情况

1. 根据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实施方案，公司拟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

2. 根据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拟将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首次和预留授予的 45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共计 57.91 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若在公司 2022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完成回购注销事项，调整回购数量为 81.074 万股）。

综上所述，公司完成权益分派和回购注销后，公司股份总数将由 763,294,090 股变更为 1,065,574,914 股，公司注册资本也相应由 763,294,090 元增加为 1,065,574,914 元。

二、《公司章程》具体修订情况

序号	原条款	修改后的章程条款
1	第七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763,294,090 元。	第七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65,574,914 元。
2	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763,294,090 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1,065,574,914 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除上述修订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和内容不变。此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具体经办人员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事宜。上述变更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于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特此公告。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2 日

证券代码：603317　　证券简称：天味食品　　公告编号：2023-033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A 股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32 元（含税）；每股转增 0.4 股。
- 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转增）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母公司 2022 年度实现净利润 423,282,101.24 元。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按母公司实现净利润的 10% 提取盈余公积金 42,328,210.12 元后，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877,265,302.51 元，减去 2021 年度已分配的红利 37,709,084.50 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220,510,109.13 元。

为持续、稳定地回报股东，让股东分享公司发展成果，结合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和资金需求，经董事会决议，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如下：

1.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763,054,090 股。因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2 日完成暂缓授予限制性股票登记，总股本增加 330,000 股，2023 年 2 月 17 日完成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总股本减少 90,000 股，以及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 5,565,181 股，故本次参与权益分派的总股本为 757,728,909 股。

2.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2 元（含税）。故以参与权益分派的总股本 757,728,909 股为基数，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242,473,250.88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 5,565,181 股，支付总金额为人民币 120,733,294.44 元（不含交易费用）。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相关规定，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当年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视同现金分红，纳入该年度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

综上所述，2022 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合计为 363,206,545.32 元，占当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106.29%。

3. 公司拟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每 10 股转增 4 股。以参与权益分派的总股本 757,728,909 股为基数，转增后，公司的总股本为 1,066,385,654 股。

4.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转增）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尚需提交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28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充分考虑了广大投资者的合理诉求，同时兼顾公司长远发展的需要，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具有合理性和可行性，同意通过该议案，并同意将此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上述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方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2 年修订）》《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综合考虑了行业特点、发展阶段、盈利水平等因素，符合公司实际和公司制定的现金分红政策，体现了合理回报股东的原则，有利于公司的健康、稳定、可持续发展。监事会同意该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方案。

三、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中的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对公司报告期内净资产收益率以及投资者持股比例没有实质性的影响。本预案实施后，由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将相应摊薄。

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尚需提交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2 日

证券代码：603317　　证券简称：天味食品　　公告编号：2023-041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资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通知债权人的原由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2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和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鉴于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 7 名激励对象与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 2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已离职，董事会决定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11.8 万股、10 万股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 1 名激励对象因降职/降级，董事会决定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1.2 万股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 25 名激励对象与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 10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层面业绩考核未达标/未完全达标，董事会决定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31.36 万股、3.55 万股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和预留授予的回购价格分别为 10.96 元/股、12.27 元/股。

公司本次拟回购的部分限制性股票合计 57.91 万股，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将由 763,294,090 股变更为 762,714,990 股，公司注册资本也相应由 763,294,090 元减少为 762,714,990 元。

若本次回购注销事项在公司 2022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完成，则上述对应回购数量和价格均需做相应调整。

二、需债权人知晓的相关信息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将导致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债权人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45 日内，有权凭有效债权文件及相关凭证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本次回购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公司债权人知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随附有关证明文件。

债权申报所需材料：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债权申报具体方式如下：

1. 债权申报登记地点：四川省成都市双流区西航港街道腾飞一路 333 号证券部
2. 申报时间：2023 年 3 月 2 日起 45 天内 9:00-11:30；13:30-17:00（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
3. 联系人：证券部
4. 联系电话：028-82808166
5. 联系邮箱：dsh@teway.cn

特此公告。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2 日

证券代码：603317　　证券简称：天味食品　　公告编号：2023-037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金融机构
- 委托理财金额：不超过 15 亿元（含）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
- 委托理财期限：自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公司及子公司可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滚动使用投资额度
- 履行的审议程序：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天味食品”）于 2023 年 2 月 2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独立董事亦对本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生效。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的情况下，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二）资金来源

1. 本次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为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135）核准，天味食品获准非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 10,000 万股。天味食品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发行 28,596,491 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629,999,987.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 8,309,996.69 元（不含增值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621,689,990.31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0 年 11 月 13 日到位，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审验，并出具《XYZH/2020CDA40010》验资报告。
3.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137,823,059.59 元（含尚未转出的发行费用 377,358.49 元、募集资金存放银行利息及现金管理投资收益净额 71,725,931.45 元及尚未到期的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 1,300,000,000.00 元），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投资品种：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投资

额度：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含）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 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保本型投资产品；
2. 公司将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 公司财务部门必须建立台账对短期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4. 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并定期对相关投资产品进行全面检查；
5. 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二、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投资品种必须符合以下条件：（1）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2）流动性好，不得影响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正常进行。上述投资产品不得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

公司及子公司是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的情况下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委托理财金融机构与本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财务数据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4,821,728,151.31	4,230,481,534.85
负债总额	796,926,728.57	426,403,563.48
净资产	4,024,801,422.74	3,804,077,971.37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经营性活动现金流净额	546,143,778.18	240,353,055.95

根据新金融准则要求，购买的理财产品列报于交易性金融资产，到期收益列报于投资收益。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

公司及子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日常经营所需资金、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公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运转，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理财，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风险提示

尽管公司及子公司委托理财的产品为低风险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意见

2023 年 2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 15 亿元（含）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生效。

1、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旨在提高公司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且在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的资金周转需要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要的前提下实施，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增加公司收益，符合公司、子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子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相关议案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2、监事会意见

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是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和公司正常运营，不存在损害公司、子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决策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含）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3、保荐机构意见

1）天味食品本次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15 亿元（含）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已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并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关于募集资金的规定、《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2）公司目前经营状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资金充裕，为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保证公司正常生产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3）保荐机构将持续关注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督促公司在实际使用前履行相关决策程序，确保该部分资金的使用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切实履行保荐机构职责和义务，保障公司全体股东利益，并对募集资金实际使用及时发表明确 保荐意见。

基于以上意见，保荐机构对天味食品本次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15 亿元（含）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计划表示无异议。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人民币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名称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保本保最低收益	310,000	310,000	3,388.59	-
2	（四川）对公结构性存款 202223567	20,001	-	-	20,001
3	（四川）对公结构性存款 202223568	19,999	-	-	19,999
4	（四川）对公结构性存款 202222457	14,999	-	-	14,999
5	（四川）对公结构性存款 202222458	15,001	-	-	15,001
6	（四川）对公结构性存款 202224245	24,999	-	-	24,999
7	（四川）对公结构性存款 202224246	25,001	-	-	25,001
合计		430,000	310,000	3,388.59	12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14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 最近一年净资产				36.80%	
最近 12 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 / 最近一年净利润				18.38%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12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30,000	
总理财额度				150,000	

特此公告。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2 日

证券代码：603317　　证券简称：天味食品　　公告编号：2023-030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23 年 2 月 28 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2 月 18 日以微信方式通知全体监事。会议应参加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周小利女士召集和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形成以下决议：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 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 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 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 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6. 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为持续、稳定地回报股东，让股东分享公司发展成果，结合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和资金需求，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参与权益分派的总股本 757,728,909 股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2 元（含税），即拟派发现金红利 242,473,250.88 元；以及公司 2022 年度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共支付 120,733,294.44 元，以上共计分配现金股利 363,206,545.32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以参与权益分派的总股本 757,728,909 股为基数，每 10 股转增 4 股，转增后，公司的总股本为 1,066,385,654 股。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3）。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7. 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034）。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8. 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2023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3-035）。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9.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20 亿元（含）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6）。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0.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的情况下，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含）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7）。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1. 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8）。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2. 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9）。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3. 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0）。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4. 审议通过《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3）。

表决结果：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3 票回避。

公司监事作为被保险对象，属于利益相关方，均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该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3 月 2 日

证券代码：603317　　证券简称：天味食品　　公告编号：2023-032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十四号——食品制造（2022 年修订）》第十四条的相关规定，现将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如下：

1. 主营业务收入按销售渠道分布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2 年		
	金额	占比	增长率
经销商	216,560.93	80.53%	38.32%
定制餐调	24,112.49	8.96%	-4.87%
电商	20,365.03	7.57%	29.99%
直营商超	4,320.51	1.61%	89.06%
外贸	3,293.94	1.22%	43.00%
其他	282.88	0.11%	26.03%
合计	268,935.78	100.00%	32.88%

2. 主要产品收入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22 年		
	收入	占比	增长率
火锅调料	119,829.83	44.56%	36.92%
中式菜品调料	118,146.49	43.93%	39.15%
香肠腊肉调料	20,064.15	7.46%	-5.14%
鸡精	4,125.12	1.53%	15.58%
香辣酱	4,559.85	1.70%	29.68%
其他	2,210.34	0.82%	27.71%
合计	268,935.78	100.00%	32.88%

单位：人民币万元

3. 主营业务收入分地区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销售区域	2022 年		
	金额	占比	增长率
西南地区	74,153.50	27.57%	21.90%
华中地区	44,777.08	16.65%	10.48%
华东地区	66,646.36	24.78%	64.58%
西北地区	21,749.41	8.09%	38.41%
华北地区	27,739.74	10.31%	42.76%
东北地区	13,808.62	5.13%	24.28%
华南地区	16,767.13	6.23%	40.02%
出口	3,293.94	1.22%	43.00%
合计	268,935.78	100.00%	32.88%

4. 经销商变动情况：

单位：个

销售区域	2022 年		
	期初	期末	变动
西南地区	612	609	-3
华中地区	615	593	-22
华东地区	877	883	6
西北地区	288	299	11
华北地区	438	455	17
东北地区	322	297	-25
华南地区	257	278	21
合计	3409	3414	5

特此公告。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2 日

证券代码：603317　　证券简称：天味食品　　公告编号：2023-034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现将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2019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 2019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472 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于 2019 年 4 月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4,132.00 万股，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 13.46 元，股票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56,167,200.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 =SUM(ABOVE) \# “#,##0.00” 66,855,851.88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89,311,348.12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19 年 4 月 10 日到位，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审验，并出具《XYZH/2019CDA40113》验资报告。

根据公司 2018 年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以及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报告号为 XYZH/2019CD40197 的《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前期自有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款项 85,823,510.54 元。其中：家园生产基地改扩建建设项目 17,760,810.54 元；双流生产基地改扩建建设项目 9,004,100.00 元；营销服务体系和信息化综合配套建设项目 59,058,600.00 元。

2. 2019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以前年度使用金额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投入金额 455,048,981.27 元，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剩余募集资金 50,471,348.14 元（含募集资金存放银行利息及现金管理投资收益净额 16,208,981.29 元），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3. 2019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50,471,348.14
减：家园生产基地改扩建建设项目	38,496,484.26
双流生产基地改扩建建设项目	-
营销服务体系和信息化综合配套建设项目	7,401.08
置换以自有资金投入募集项目	-
银行手续费	400.83
闲置募集资金理财支出	-
加：利息收入	562,839.48
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理财取得的投资收益	-
闲置募集资金理财收回	-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12,529,901.45
其中：存放于银行募集资金专户	12,529,901.45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资金余额为 12,529,901.45 元，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将继续用于项目投资。

（二）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135）核准，天味食品获准非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 10,000 万股。天味食品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发行 28,596,491 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629,999,987.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 8,309,996.69 元（不含增值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621,689,990.31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0 年 11 月 13 日到位，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审验，并出具《XYZH/2020CDA40010》验资报告。

2.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以前年度使用金额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投入金额 134,352,956.44 元，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剩余募集资金 321,848,970.93 元（含尚未转出的发行费用 377,358.49 元、募集资金存放银行利息及现金管理投资收益净额 34,134,578.57 元及尚未到期的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 1,200,000,000.00 元），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3.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321,848,970.93
减：食品、调味品产业化生产基地扩建项目	121,617,264.22
银行手续费	-
闲置募集资金理财支出	2,900,000,000.00
加：利息收入	5,057,028.77
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理财取得的投资收益	32,534,324.11
待转出发行费用	-
闲置募集资金理财收回	2,800,000,000.00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137,823,059.59
其中：存放于银行募集资金专户	137,823,059.59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资金余额为 137,823,059.59 元（含尚未转出的发行费用 377,358.49 元、募集资金存放银行利息及现金管理投资收益净额 71,725,931.45 元及尚未到期的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 1,300,000,000.00 元），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将继续用于项目投资。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公司制定了《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并严格履行使用审批手续，以便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1. 2019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2019 年 4 月 10 日，公司与保荐人东兴证券、中国民生银行成都分行共同签署《上市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该协议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履行募集资金监管协议进程中不存在违反相关规定的情形。协议约定公司在该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 630922239），该专户仅用于“家园生产基地改扩建建设项目、双流生产基地改扩建建设项目、营销服务体系和信息化配套建设项目等募集资金投向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鉴于募集资金专户 630922239 中的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公司于 2022 年 3 月将该账户注销，同时公司与保荐人东兴证券、中国民生银行成都分行共同签署《上市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2019 年 7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19 年 8 月 2 日召开 2019 年第一次